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1) 会议召开时间：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3日14:30； 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0年5月13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0年5月13日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9:15-15:00。

(2) 现场会议地点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F区9号楼B楼七层公司会议室。

(3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(4) 主持人：董事长陈辉先生。

(5) 股权登记日：2020年5月7日。

(6)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股东出席情况

(1) 股东出席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，代表股份113,820,876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.624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113,818,876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.6243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2,0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5%。

(2) 中小股东（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，

代表股份425,4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99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423,4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99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2,0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5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、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议案 1.00 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2.00 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0 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
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4.00 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5.00 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6.00 《公司 2020 年度预算及工作计划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
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7.00 《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18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2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299%；反对 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70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8.00 《关于申请 2020 年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3,820,8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25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

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法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3日